

新华中债 1-5 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5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八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新华中债 1-5 年农发行债券指数
基金主代码	01197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9 月 2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85,697,333.71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指数化投资，追求跟踪偏离度以及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被动式指数基金，主要采用抽样复制和动态最优化方法，投资于标的指数中具有代表性和流动性的成份券和备选成份券，或选择非成份券作为替代，构造与标的指数风险收益特征相似的资产组合，以实现对标的指数的有效跟踪。在正常市场情况下，力争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2%，年跟踪误差不超过 2%。如因指数编制规则调整或其他因素导致跟踪误差超过上述范围，基金管理

	人应采取合理措施避免跟踪误差进一步扩大。由于市场流动性不足或因法律法规等其他原因，导致个别成份券被限制投资等情况，本基金无法获得对个别成份券足够数量的投资时，基金管理人将通过投资其他成份券、非成份券等方式进行替代。 基金管理人还可以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其他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1-5 年农发行债券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主要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券及备选成份券，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债券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基金管理人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新华中债 1-5 年农发行债券指数 A	新华中债 1-5 年农发行债券指数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1973	011974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781,801,647.45 份	3,895,686.26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5 年 7 月 1 日-2025 年 9 月 30 日)	
	新华中债 1-5 年农发行债券指数 A	新华中债 1-5 年农发行债券指数 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161,310.73	61,409.02
2.本期利润	-7,247,426.93	-213,746.71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77	-0.0107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817,894,327.79	4,118,931.99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462	1.0573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申购费、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新华中债 1-5 年农发行债券指数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70%	0.10%	0.10%	0.02%	-0.80%	0.08%
过去六个月	0.22%	0.09%	0.83%	0.03%	-0.61%	0.06%
过去一年	1.80%	0.09%	1.98%	0.04%	-0.18%	0.05%
过去三年	7.46%	0.07%	8.28%	0.04%	-0.82%	0.03%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1.24%	0.06%	12.40%	0.04%	-1.16%	0.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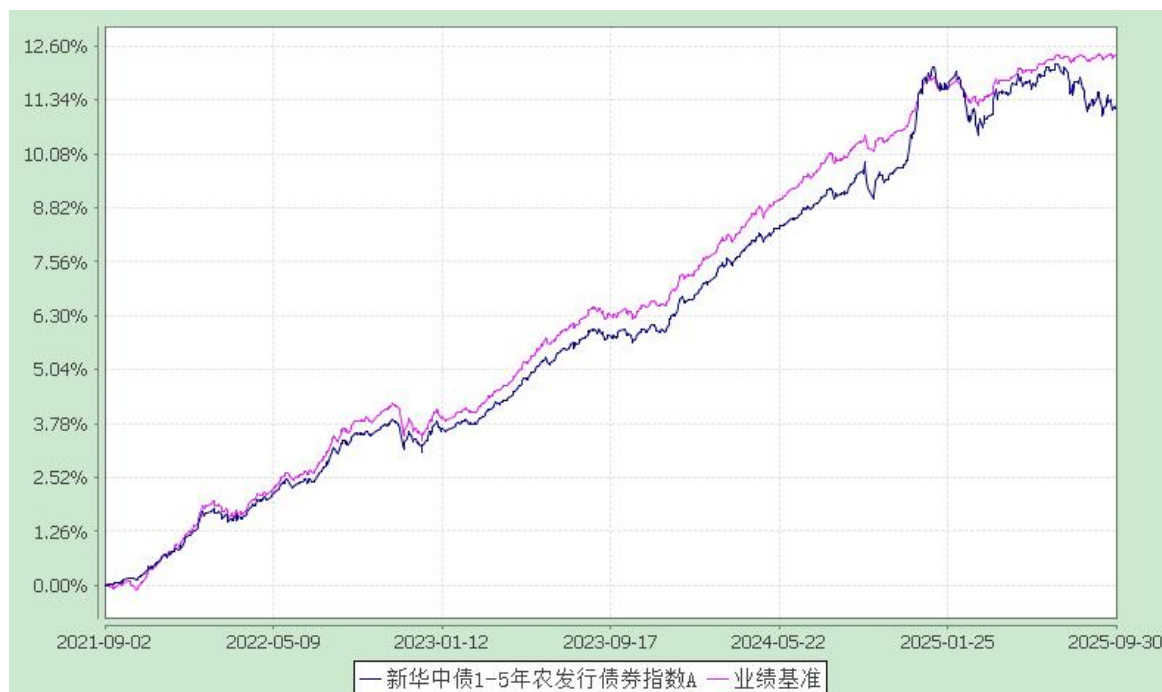
2、新华中债 1-5 年农发行债券指数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77%	0.10%	0.10%	0.02%	-0.87%	0.08%
过去六个月	0.12%	0.09%	0.83%	0.03%	-0.71%	0.06%
过去一年	1.63%	0.09%	1.98%	0.04%	-0.35%	0.05%
过去三年	7.87%	0.07%	8.28%	0.04%	-0.41%	0.03%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2.37%	0.06%	12.40%	0.04%	-0.03%	0.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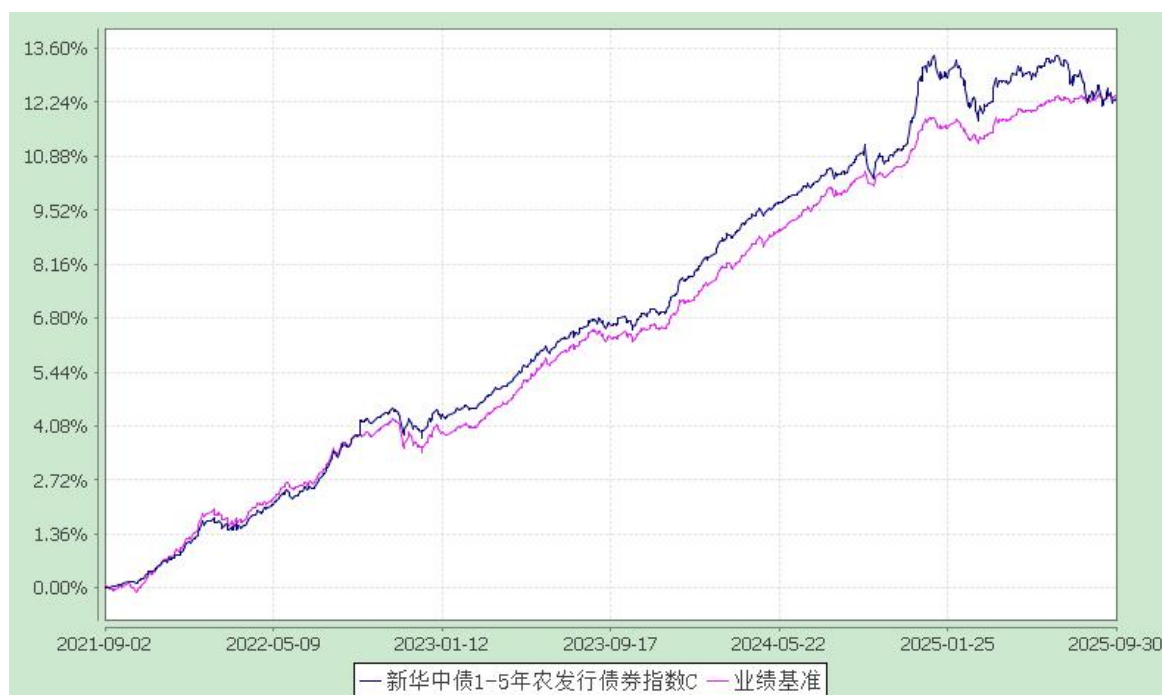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新华中债 1-5 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1 年 9 月 2 日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

1. 新华中债 1-5 年农发行债券指数 A:



2. 新华中债 1-5 年农发行债券指数 C: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李洁	本基金基金经理，新华活期添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新华安享惠泽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壹诺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新华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	2024-04-17	-	13	经济学硕士，曾任中债信用业务经理、高级经理，新华基金固定收益与平衡投资部债券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

	投资基金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注：1、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指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

2、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3、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基金从业人员管理规则》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基金经理未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新华中债 1-5 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新华中债 1-5 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合同》以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制定的公平交易相关制度，通过制度、流程、系统和技术手段落实公平交易原则，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违法违规或对基金财产造成损失的异常交易行为；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未发生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情形。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三季度宏观经济保持稳定，虽然政策逐步退坡，但新旧动能转换持续。具体来看，广义基建投资和制造业投资整体保持较强韧性，扣除房地产开发投资后，全国固定资产投资增速表现更具韧性；受以旧换新政策边际效应减弱影响，叠加财政配套资金减少，消费有所承压，需求呈现平

稳复苏；出口进入下行通道，但我国企业在关税压力下积极开拓非美市场，对非美的较高增速并不完全来自于转口“绕道”。货币政策方面，央行未开展降准降息及国债买卖操作，但通过多种方式保持货币投放，资金面维持均衡偏松。债市整体呈现熊陡行情，反内卷政策启动、风险偏好上升影响引发长端债市大幅调整。本季度 1 年期 AAA 同业存单在 1.60%-1.70% 内波动，1 年期国债收益率在 1.34%-1.41% 区间，10 年期国债收益率水平由季初 1.64% 上行 22bp 至季末 1.86%。

报告期内，本基金根据市场情况和产品规模，适度调整指数成份券标的投资，控制跟踪误差，争取基金运行贴合指数基准。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本基金 A 类份额净值为 1.0462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70%，同期比较基准的增长率为 0.10%；本基金 C 类份额净值为 1.0573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77%，同期比较基准的增长率为 0.10%。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964,979,434.93	99.44
	其中：债券	964,979,434.93	99.44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443,874.95	0.56
7	其他各项资产	1,064.99	0.00
8	合计	970,424,374.87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港股通投资的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39,334,541.78	4.79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925,644,893.15	112.61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925,644,893.15	112.61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964,979,434.93	117.39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50415	25 农发 15	4,200,000	418,421,720.55	50.90
2	250405	25 农发 05	4,200,000	417,119,260.27	50.74
3	250208	25 国开 08	300,000	29,800,232.88	3.63
4	230405	23 农发 05	200,000	20,323,808.22	2.47
5	250411	25 农发 11	200,000	20,183,797.26	2.46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处罚；国家开发银行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的处罚。

本基金对上述主体所发行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

除上述主体外，基金管理人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出现本期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含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064.99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064.99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新华中债1-5年农发行 债券指数A	新华中债1-5年农发行 债券指数C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070,962,888.28	50,616,692.75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8,895,157.26	1,130,441.59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318,056,398.09	47,851,448.08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81,801,647.45	3,895,686.26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或者买卖本基金的基金份额。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50812-20250930	199,639,432.68	-	-	199,639,432.68	25.41%
	2	20250701-20250930	295,004,900.00	-	-	295,004,900.00	37.55%
	3	20250812-20250930	195,981,381.68	-	-	195,981,381.68	24.94%

产品特有风险

1、巨额赎回的风险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较高的投资者大量赎回时，更容易触发巨额赎回条款，基金份额持有人将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所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

2、基金规模较小导致的风险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较高的投资者集中赎回后，可能导致基金规模较小，基金持续稳定运作可能面临一定困难。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勤勉尽责，执行相关投资策略，力争实现投资目标。

3、基金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较高的投资者大额赎回时，基金管理人进行基金财产变现可能会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有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 备查文件目录**9.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中国证监会准予新华中债 1-5 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文件
- （二）《关于申请募集新华中债 1-5 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之法律意见书》
- （三）《新华中债 1-5 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四）《新华中债 1-5 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五）《新华中债 1-5 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 （六）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七）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到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或通过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其他基金销售机构的网站查询。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八日